

◎读书札记

◎书香人生

# 做一个有趣的人

——读周国平《在无趣的时代活得有趣》有感



□安小悠

读高二时，班主任陈振杰老师向我推荐了周国平的书。十六七岁的光景，初读哲理性散文，觉得艰涩难懂，并不喜欢。近日偶得一本《在无趣的时代活得有趣》，读之，如获至宝。很多生活中解不开的结，在书中都找到了答案。他至情至性的笔触，满纸的冷峻与温柔，甚合心意，以至书读到最后几页，我竟有些不忍继续，怕再难找到可与之媲美的书了。

整本书围绕如何在无趣的年代活得有趣展开，告诉你生命虽然脆弱，但你要学会珍视和勇敢；社会虽然浮躁，你可以选择恬淡的心灵；世界虽然不完美，你要能够适时妥协和担当；世间不

如意之事十有八九，你可常想一二。

在浊流之中，安静之人自得一泓清泉，在机器声交织的音图里，洒脱之人听到天籁，在纷繁芜杂的生活里，有趣之人处处有诗情。让心灵快乐，这对于人的一生太重要了，正如书中所引用的罗曼·罗兰的话：“一棵树不会太关心它结的果实，它只是在它生命汁液的欢乐流溢中自然生长，而只要它的种子是好的，它的根扎在沃土，它必将结好的果实。”

在现实生活中，人们总是抱怨，天底下有太多不得已而为之事，根本找不到让心灵快乐的渠道和方法。其实只要你的心灵是活泼的、敏锐的，听从心灵的吩咐，去做令它快乐的事，无论事成与否，你都度过了一个快乐的人生。

做一个快乐的人，还必须适当保留童真，比如一趟旅途，孩子关心的是沿途的风光：山山水水，蓝天白云，树木花草，飞鸟走兽，而你关心的是何时到达。无论你关心与否，车子总会到达目的地，而你因此忽略的风景却不会再有。再比如鸡蛋碎了，你只有惋惜和埋怨，而孩子眼睛明亮，他竟然看到蛋壳里流出来一个太阳。

天地悠悠，生命短促，一个人一生能做成的事情太少了。幼时我们写作文，长大要成为科学家、医生、战士、教师……好像我们就为拯救地球而生，其实到最后，我们都成了普通人。因为幼时抱负无法施展，我们不得不怀着野

心，在现实生活中紧张匆忙，成了一群没有季节的人，春不知柳叶青青，夏不知花儿红艳，秋不知落叶纷飞，冬无感白雪素裹。

日子一天天复制，光阴似箭，终于到白头，再回首，只发现生命索然无味，“我只是在利用生命，却从未享受生命。”大多时候，让人怀念的，多是荒唐年代所做的荒唐事。“余观世上语言无味面目可憎之人，皆无癖之人耳。若真有所癖，将沉湎酣溺，性命死生以之，何暇及钱奴宦贾之事。”

在五光十色的现代生活里，金钱的重要毋庸置疑，可也并没有到主宰一切的地步。更多时候，我们需要一些并不奢侈的愿望，来充实自己的生活。我的前领导，上班各种忙碌，下了班就养花种草，在自己的小院开辟一方空中花园，当其他人在加班加点追名逐利的时候，她躺在花园的木凳上喝茶看书望星星，花儿在她身边静静开放，都不及她的从容生动。

陶渊明自有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恬淡，我自有“清风拂山冈，心静如止水”的从容。生命只有一次，要做就做有趣之人，活出人生的味儿来。世上有味之事，包括诗、酒、哲学、爱情，往往无用。吟无用之诗，醉无用之酒，读无用之书，钟无用之情，终于成了无用之人，却因此活得有滋有味。

一本好书适合多读几遍，在月色里，在夕阳里，或者在有风的晨间，我愿意再次翻阅。



## 真正的读者

□马 军

在汉字中，带“者”字且作为表明人们身份的两字词语，恐怕还没有“读者”更容易让人做到。想当个记者，得有专门的知识背景和技能才能胜任，非人人可为。而作为学者，更需经过专门的学术训练，读过不少书才行。读者就不是这样，认得一些字，都可以面不改色称自己为“读者”，绝无引来常人讥笑之虞。

然而，做普通读者易，做一名真正的读者难。

在我的心目中，真正的读者有恒心、有定力，不像东汉华歆，一会儿为有达官贵人路过而顿生艳羡之情，一会儿为捡到几两黄金而沾沾自喜，如此之人，如我遇到，一样会如管宁所言“子非吾友也”。真正的读者钟情于书之世界，但绝不拘泥于书本，排斥外面的世界，而是通过读书达到与外面世界的和谐，使人格更加高尚，人生更加多彩。一生嗜书的南朝梁元帝萧绎，当西魏的军队快打到皇城时，却仍津津乐道给大臣们讲解《老子》。城下之日，急急将宫中收藏的十多万卷古今图书付之一炬，并说：“读万卷书，犹有今日，故焚之。”为自己开脱，读书至此，又有何用？

真正的读者追求的是生命的蓬勃与展开，精神的丰富与高贵，而不是物欲的膨胀与满足，地位的显赫与尊贵。他不排斥物质生活，但更看重精神世界。他从书本中读出的是良知、理想、崇高、道义、高贵，而不是拘泥、迂阔、狭隘、固执与低能，更遑论其他。真正的读者不把书籍作为敲门砖、垫脚石。那些把读书作为晋升之阶，达到目的不再读书或对书籍心中并无半点敬意之人，还有那些夸夸其谈、引经据典以显示自己多读了几本书的人，显然都不是真正的读者。

在这个时代，专家学者越来越多，但真正的大师却如凤毛麟角，难得一见。与此相似，随着社会的发展与文化教育的普及，能识文断句的普通读者与日俱增，但在尊奉物质至上与普遍浮躁的社会风气影响下，能沉下心来，做一名真正的读者的人反而少之又少，殊为可惜。

人生苦短，今生今世，不愿做一名文名满天下的作家，也不愿当一名学富五车知识渊博的学者，而愿作为一名真正的读者而存在。在每一个宁静的夜晚，华灯初上，坐拥书城，展卷而读，读出的不是权谋与手腕，而是良知、道义与操守，并身体力行之，且无怨无悔。如此，此生足矣！

◎凡人书缘

## 有种陪伴是和你一起读书

□付家辉

夏日的午后，你的一个微笑让我的心跳动得如此剧烈。我们之间没有唯美的开始，也没有浪漫的过程，我对你一见钟情，一直追随。一切都是那么自然，仿佛排练了无数遍。

你是个文艺女孩，喜欢看书。于是，在每个阳光明媚的午后，我们都能在图书馆不期而遇。我的视线如期和你的视线触碰，抑或我的笑脸引起了你的注意，总之，陌生已变成熟悉。图书馆记载了我们太多的故事，一本本书籍见证我们温馨的过程。

星空下，我和你漫步在操场上。看

着天空星光浪漫，氛围刚刚好，不知不觉两只手就紧紧握在了一起，那一刻心跳得好快，我真怕你挣脱开。傻女孩，其实你并不知道，回到宿舍后的那个夜晚，我兴奋得整夜睡不着，因为我终于可以如愿以偿抱紧你了。

做一个美好的人，毕淑敏老师说最简单的方法便是读书。我知道你喜欢读书。我看的多是网络小说，而你看的都是著名作家的书。我喜欢每天装作看书的样子偷偷看你，而后，我又会默默地把你看过的书浏览一遍，只为某一天能和你有一个共同的话题。这你并不知道。或许连我自己都不知道，浮躁的我不知何时变得内敛了。青春的文艺小

说，辩证的哲学书，以及温馨的心灵鸡汤，我都耐着性子一点点地读完。感觉内心日渐丰盈，读你读过的书，我变成了崭新的自己。

那个告白的夜晚真的好紧张，我好怕，怕你拒绝。心不停地颤抖，等待你回答的时间好漫长！看到你沉默不语时，我开始后悔了。你要是拒绝了，我该怎么办？可是，你轻轻地点了点头，那一刻，我仿佛得到了整个世界。

幸福的时光终是过得很快。今天你给了我一个心形的折纸，打开后才知道一切。原来你早已知道我的心意，原来你也一直在注意着我，你在等我勇敢地表白。你一直在那里等着我，还好我没有让你失望。都说恋爱中的女人会变傻，可我感觉男人也是如此。你曾对我说，心跳，英文是“heartbeat”，音译就是“呵，陪她”。而我却想说，有一种陪伴就是和你一起读书。你就是我的心跳，呵护你就是呵护我的心跳。

情愫未央，如果夜空的星辰真的是一个个恋爱的结晶，我希望它们都见证我们浪漫的结局。做夜空最美的一颗星辰。现在，我也要折叠一个心形的折纸送给你，我还要写上几句话：因为书，我们走到了一起。与你和书相伴的每一分钟，都是对人生最好的奖赏。

